

御纂七經書

第十一冊

欽定書經傳說彙纂卷第一

虞書

集傳

虞舜氏。因以爲有天下之號也。書凡五篇。

陸氏德明

曰。虞書凡十六篇。十一篇亡。

堯典雖紀唐堯之事。然本虞史所作。

故曰虞書。其舜典以下。夏史所作。當曰夏書。春秋傳亦多引爲夏書。此云虞書。或以爲孔子所定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莊八年左傳云。夏書曰。皋陶邁種德。僖二十四年左傳引夏書曰。地平天成。二十七年引夏書。賦納以言。襄二十六年引夏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皆在大禹謨。皋陶謨。當云虞書。而

云夏書者。以事關禹。故引爲夏書。若洪範以爲周書。以箕子至周。商人所陳。而傳引之。卽曰商書也。○夏氏僎曰。二典。禹謨。俱謂之虞書者。蓋三聖授受。實守一道。謂之唐書。則可以該舜。不可以該禹。謂之夏書。則可以該舜。不可以該堯。惟曰虞書。則見舜上承於堯。下授於禹。○薛氏季宣曰。虞書詳於舜。而畧於堯。追記可知。○黃氏鎮成曰。堯典雖言堯事。而自疇咨以下。實爲禪舜。張本。三謨等篇。亦舜時事。所以均謂之虞書也。○王氏樵曰。舜史記堯事。禹史記舜事。不應皆曰稽古。以理考之。紀載出於虞史。而緒成於夏。啓以後史臣之手。稽古等語。夏史所加也。春秋傳多引爲夏書。據所成也。孔子定爲虞書。原所作也。

堯典



堯唐帝名

孔氏穎達曰。號之曰堯者。釋名以爲其尊高。堯堯然。物莫之先。故謂

之堯也。○胡氏安國曰：古者不以名為諱。堯典稱有鰥在下曰虞舜，則堯舜者固二帝之名也。○朱子曰：看來堯舜只是名。說文曰：典從冊在丌上，尊閣之也。此

篇以簡冊載堯之事故，名曰堯典。後世以其所載

之事可為常法，故又訓為常也。今文古文皆有董氏

鼎曰：篇題下每書古今文有無者。孔壁伏生二書之分耳，非以字畫言辭論也。

集說 孔氏安國曰：言堯可為百代常行之道。○孔氏穎達曰：舜登庸由堯，故追堯作典。○經之

與典俱訓為常，名典不名經者，以經是總名，包殷周以上皆可為後代常法，故以經為名。典者，經中之別，特指堯舜之德於常行之內，道最為優，故名典不名經也。○程子曰：上古世淳人朴，順事而為

治耳。至堯始為治道。因事制法。著見功跡而可為典常也。不惟隨時。亦其憂患後世而有作也。故作史者。以典名其書。○呂氏祖謙曰。二典與他書不同。如易之有乾坤。

曰若稽古帝堯。曰放勳。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光被四表格于上下。

集傳

曰。粵越通。古文作粵。曰若者。發語辭。周書越若來。

三月。亦此例也。稽考也。史臣將敘堯事。故先言考古之帝堯者。其德如下文所云也。

朱子曰。曰若稽古帝堯。是作書者敘起。

曰者。

猶言其說如此也。放至也。猶孟子言放乎四海是也。勳。

功也。言堯之功大而無所不至也。

蘇氏軾曰。自孟子太史公咸以放勳重華

文命爲堯舜禹之名。然有不可者。以類求之。則臯陶爲名允迪乎。

欽恭敬也。明通明也。

敬體而明用也。文文章也。思意思也。文著見而思深遠。

也。

呂氏祖謙曰。散而在外則爲文。欽明之發見也。蘊而在內則爲思。欽明之潛蓄也。文思表裏之謂。

安

安無所勉強也。言其德性之美皆出於自然而非勉強。

所謂性之者也。

黃氏度曰。安安從容中道盛德之形容也。

允信克能也。常人

德非性有。物欲害之。故有強爲恭而不實。欲爲讓而不

能者。惟堯性之。是以信恭而能讓也。光顯被及表外格。

至。上。天。下。地。也。言其德之盛如此。故其所及之遠如此也。呂氏大臨曰。格。極其所至也。德之盛者。上下與天地同流而無間也。蓋放勳者。總言堯之德業也。欽明文思安安。本其德性而言也。允恭克讓。以其行實而言也。至於被四表格上下。則放勳之所極也。孔子曰。惟天爲大。惟堯則之。故書敘帝王之德。莫盛於堯。而其贊堯之德。莫備於此。且又首以欽之一字爲言。此書中開卷第一義也。讀者深味而有得焉。則一經之全體不外是矣。其可忽哉。

集說

孔氏穎達曰。史述帝堯。心意恆敬。智慧甚明。發舉則有文謀。思慮則能通敏。在於己身。有此四德。又能信實恭勤。善能謙讓。恭則人不敢侮。讓則人莫與爭。由此爲下所服。名譽著聞。聖德美名。充滿被溢於四萬之外。又至于上天下地。言其日月所照。霜露所墜。莫不聞其聲名。被其恩澤也。○林氏之奇曰。史記曰。堯有大功。於是推言其所以爲大功者。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光被四表格于上下。此其所以爲大功也。○朱子曰。堯是初頭出治第一箇聖人。堯典是第一篇典籍。說堯之德。都未下別字。欽是第一箇字。聖賢千言萬語。大事小事。莫不本於敬。收拾得自家精神在此。方看得道理盡。看道理不盡。只是不專一。○敬是徹上徹下工夫。做到聖人田地。也只放下這箇敬。不得如堯舜也。只終始是一箇敬。如說欽明文思。頌堯之德。四箇字。獨將這箇敬爲首。如說恭己正南面而已。如說篤恭而天下平。皆是。○欽是箇本領。能敬便能明。惟明故文理詳察。粲然

可觀。而其間意思。目是深遠。○安安只是重疊字。若小心翼翼。成性存存。言堯之欽明文思。皆本於自然。不勉強也。○真氏德秀曰。堯之德以欽爲首。而其行以恭爲先。學者之學聖人。此其準的也。○金氏履祥曰。經緯天地曰文。謂其彌綸天地之道。煥乎其有文章。思言其運量周密。所謂其智如神也。安安蓋盛德從容之極。恭讓謂之允克。則其至誠之發。貞實氣象。又自不同。光被四表。言其發越覆冒之盛。格于上下。言其充塞感通之極也。朱子常言聖人之心。精明純粹而已。則欽明二字。已足以盡聖人之德。而又曰文思。兼語其用也。文者。明之用。思者。欽之用。欽明卽惟精惟一。文思卽允執厥中也。○王氏充耘曰。或謂書以道政事。故堯典篇首。先言功。而後言德。及觀吾夫子曰。巍巍乎。唯天爲大。唯堯則之。本言堯之德。巍巍乎其有成功。則言堯之功。其先德後功。雖與先功後德不同。然於功德二者。皆以巍巍乎三字稱之。無異辭。迺知夫子所言。史臣所記。辭異旨同。初

非有意以功德爲先後。而表是書爲政事之編也。○呂氏柟曰。欽明文思允恭克讓。猶稱舜者曰濬哲文明溫恭允塞。稱仲尼曰溫良恭儉讓也。是故欽德之聚也。明德之通也。文德之理也。思德之深也。安安德之定也。允德之積也。恭德之顯也。克德之才也。讓德之固也。以欽爲先者。德之始。以讓爲後者。德之終也。○董氏其昌曰。堯德只一箇欽爲主。欽之昭晰處爲明。欽之經緯處爲文。欽之謀慮處爲思。而欽之形現出來。是爲恭爲讓。纔有此德。便有此光華。這光被及四表。以至於上下也。

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

集傳

明明之也。俊大也。

朱子曰。克明俊德。是明明。堯之德之意。與文王克明德同。堯之

大德上文所稱是也。九族高祖至玄孫之親。

禮記親親以三為五

以五為九。鄭康成注。已上親父。下親子。三也。以父親祖。以子親孫。五也。以祖親高祖。以孫親玄孫。九也。舉

近以該遠。五服異姓之親亦在其中也。

孔氏穎達曰。夏侯歐陽等以為

九族者。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皆據異姓有服。○朱子曰。九族以三族言者較大。然亦不必如此泥。但其所親者皆睦親而和也。平均章明也。

金氏履祥曰。平

均齊無偏。章品節有文。

百姓畿內民庶也。昭明皆能自明其德也。

萬邦天下諸侯之國也。黎黑也。民首皆黑。故曰黎民於

歎美辭。變惡為善也。

陳氏大猷曰。於如詩於穆之於。蓋神化之妙。難以形容。與直言

變者。氣象。時。是雍和也。此言堯推其德。自身而家而國。不侔矣。

而天下。所謂放勳者也。

集說

孔氏安國曰。言天下衆民。皆變化從上。是以風俗大和。○程子曰。前言堯之德。此言堯之治。其事有次序。○林氏之奇曰。堯之德。其見於充實輝光者。如天地之覆載。日月之照臨。極其至矣。此又言其舉而措之天下事業者也。○唐氏聖任曰。睦者。親之應。昭明者。平章之應。時雍者。協和之應也。○朱子語類問堯典自欽明文思以下。皆說堯之德。則所謂克明俊德者。古注作能明俊德之人。似有理。曰。且看文勢。不見有用人意。○平章百姓。只是近處百姓。黎民。則合天下之民言之矣。典謨中百姓。只是說民。如罔咈百姓之類。若國語說百姓。則多是指百官族姓。○此家齊而後國治之意。百姓昭明。乃三綱五常皆分曉。不鶻突也。○九族既睦。是堯

一家之明德。百姓昭明。是堯一國之明德。黎民於變時
雍。是堯天下之明德。○真氏德秀曰。欽明文思者。衆德
之目。俊德。卽其總名也。明俊德者。脩身之事。其下卽齊
家治國平天下之事也。百姓昭明。謂新民而民亦有以
明其德也。堯典其大學之宗祖歟。○陳氏櫟曰。以脩齊
治平論此章。始於司馬公稽古錄。朱子從之。真氏又揭
此章冠大學衍義一書。且以爲大學之宗祖。至論也。○
王氏充耘曰。此盡己之性。能盡人之性者也。○王氏樵
曰。上備舉堯之衆德。而首以欽之一言。此總挈堯之盛
德。而蔽以明之一言。聖人之心。小心翼翼。昭事上帝。是
以清明在躬。志氣如神。而其功及於家國天下。程子所
謂唯上下一於恭敬。則天地自位。萬物自育。氣無不和。
而四靈畢至此。體信達順之道。○聖人之德。固無積
累之漸。然其功化之及物。則未嘗不自近以及遠。



孔氏穎達曰。百官謂之百姓者。隱八年左傳云。天
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謂建立有德。以爲公卿。因其

所生之地。而賜之以爲其姓。令其收斂族親。自爲宗主。明王者任賢不任親。故以百姓言之。○蘇氏軾曰。百姓凡國之大族。民之望也。方是時。上世帝皇之子孫。其得姓者。蓋百餘族而已。故曰百姓。○林氏之奇曰。敦宗睦族之道。必徧內外之親。晏子曰。使吾父之黨。無不乘車。吾母之黨。無不足衣食。妻之黨。無有凍餒者。敦九族之道。固自此始。時雍者。程氏曰。化成俗美。而時雍和。程氏之說善。

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



乃者繼事之辭。羲氏和氏主曆象授時之官。

孔氏安國

曰。重黎之後。羲氏和氏世掌天地四時之官。○朱子曰。羲和卽是那四子。或云有羲伯和伯共六人。未必是。若順也。昊廣大之意。曆所以紀數之書。象所以觀天之

器如下篇璣衡之屬是也。

王氏安石曰。曆者步其數象者占其象。

日陽精。

一日而繞地一周。月陰精。一月而與日一會。星二十八

宿衆星爲經。金木水火土五星爲緯。皆是也。

漢天文志經星常宿

中外官凡百一十八名。積數七百八十三星。皆陰陽之精。其本在地而上發於天者也。○張子曰。五緯五行之精氣。○朱子曰。緯星是陰。辰以日月所會。分周天之度。

爲十二次也。

陸氏德明曰。日月所會。謂日月交會於十

幾度。謂如日月宿於角。幾度。卽所宿處爲辰。

人時。謂耕穫之候。凡民事早晚

之所關也。其說詳見下文。

集說

孔氏穎達曰。已上論堯聖性。此說堯之任賢。故云乃命。非時雍之後。方始命之。○楚語云。顓頊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火正黎司地以屬民。堯育重黎之後。使復興之以至夏商。據此則自堯及商。無他姓也。呂刑稱乃命重黎。傳云重即義黎。即和也。義和雖別爲氏族。而出自重黎。故呂刑以重黎言之。○昊天者。混元之氣。昊然廣大也。四方中星者。二十八宿。布在四方。隨天轉運。更互在南方。每月各有中者。月令每月昏旦。推舉一星之中。若使每日視之。即諸宿每日昏旦。莫不當中。中則人皆見之。故以中星表宿。天子南面而視。四方星之中。知人緩急。故曰敬授人時。辰。日月所會者。舉其目所見。以星言之。論其日月所會。以辰言之。其實一也。命羲和。令以算術推步。累歷其所行。法象其所在。具有分數。節候。參差不等。敬記此天時。以爲曆而授人也。○王氏安石曰。古聖人重曆數。至周官益輕。蓋創端造始。推測天度。非上哲有所不能。及成法已具。有司守之。亦可

步占所以始重終輕其勢然也。○程子曰事之最大最先在推測天道治曆明時萬事莫不本於此脩齊治平治之道也。順時治曆創制立度治之法也。聖人治天下惟此兩端而已。○曆象之法大抵主於日。日一事正則其他皆可推。○林氏之奇曰改正朔始於周古惟用夏正。人時但言民時也。○朱子曰羲和主曆象授時而已。非是各行其方之事。○曆是古時一件大事故炎帝以鳥名官。首曰鳳鳥氏。曆正也。歲月日時既定則百工之事可考其成。無曆則無以知三辰之所在。無璣衡則無以見三辰之所在。○如何見得天有三百六十五度只是天得過處爲度。天之過處便是日之退處。日月會爲辰。○天道左旋。日月星竝左旋。星不是貼天。天是陰陽之氣在上面。下人看見星隨天去耳。○問經星左旋。緯星與日月右旋。是否。曰。今諸家是如此說。橫渠說天左旋。日月亦左旋。看來橫渠之說極是。只恐人不曉。所以詩傳只載舊說。或曰。此亦易見。如以一大輪在外。一小